#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优质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水流深 更新时间：2025-04-17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一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乙方(承租方)：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租用生产场地和生产设备相关事宜友好协商，...*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一**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乙方(承租方)：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租用生产场地和生产设备相关事宜友好协商，签订本租赁合同。

第一条 设备及厂房概况

1、甲方同意其将位于 的生产办公场地的 的厂房、办公室(包含该区域里的水、电、气设备设施)出租给乙方使用。土地使用用途：工业用地，建筑面积共 ，租用厂房 ，具体见附件平面图。

2、甲方同意将设备租赁给乙方使用，详见附件设备清单。

第二条 租赁用途

1、乙方承诺租用上述厂房及设备仅用于乙方企业的生产、仓储及办公等用途。

2、租赁期限内，未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厂房的用途。

3、本租赁设备仅限于在甲方指定的厂房内使用。

第三条 租赁设备及厂房的所有权和使用权

1、甲方拥有租赁设备及厂房的所有权。

2、乙方仅在租赁期限内并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拥有该设备及厂房的使用权。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二**

出租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1.2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租赁期限为\_\_\_\_\_\_\_\_\_\_\_\_\_\_\_年，即从\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2.2 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_\_\_\_\_\_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 租赁物的免租期为\_\_\_\_\_\_\_\_\_\_月，即从\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 租赁费用

4.1 租赁保证金：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_\_\_\_\_\_倍，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

4.2 租金：租金第\_\_\_\_\_\_年至第\_\_\_\_\_\_\_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第\_\_\_\_\_\_\_\_年至第\_\_\_\_\_\_\_\_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_\_\_\_\_\_\_\_\_%;第\_\_\_\_\_\_\_年起的租金，将以届时同等位置房屋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作为每\_\_\_\_\_\_年租金调整日。

4.3 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

4.4 供电增容费：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担。

第五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5.1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_\_\_\_\_\_日内，甲方将向乙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 乙方应于每月\_\_\_\_\_\_\_\_\_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甲方开户行：\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

5.3 乙方应于每月\_\_\_\_\_\_\_\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_\_\_\_\_。

5.4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 租赁物的转让

6.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1 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 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防火安全

8.1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8.2 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 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8.4 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 保险责任(也可以没有此条)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各方承担。

第十条 物业管理

10.1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0.2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_\_\_\_\_\_\_\_\_市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三**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根据乙方上级批准的项目和乙方自行选定的设备和技术质量标准，向————购进以下设备租给乙方使用

二、甲方根据与生产厂(商)签订的设备订货合同规定，于————年————季交货。由供货单位直接发运给乙方。乙方直接到供货单位自提自运。乙方收货后应立即向甲方开回设备收据。

三、设备的验收、安装、调试、使用、保养、维修管理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设备的质量问题由生产厂负责，并在订货合同中予以说明。

四、设备在租赁期间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收货后，应以甲方名义向当地保险公司投保综合险，保险费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将投保合同交甲方作为本合同附件。

五、在租赁期内，乙方享有设备的使用权，但不得转让或作为财产抵押,未经甲方同意亦不得在设备上增加或拆除任何部件和迁移安装地点。甲方有权检查设备的使用和完好情况，乙方应提供一切方便。

六、设备租赁期限为————年，租赁从供货厂向甲方托收货款时算起，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元(包括手续费——%)，分——期交付，每期租赁金——元，由甲方地每期期末按期向乙方托收，如乙方不能按期承付租金，甲方则按逾期租金总额每天加收万分之三的罚金。

七、本协议一经签订不能撤销。如乙方提前交清租金，结束合同，甲方给予退还一部分利息的优惠。

八、本协议期满，甲方同意按人民币——元的优惠价格将设备所有权转让给乙方。

九、乙方上级单位————同意作为乙方的经济担保人，保证乙方切实履行本协议各条款规定，如乙方在合同期内不能承担合同中规定的经济责任时，担保人应向甲方支付乙方余下的各期租金和其他损失。

十、本协议经双方和乙方担保人盖章后生效。本协议正本两面三份，甲、乙各执一份，副本————份，乙方担保人和乙方开户银行各执一份。

甲方：乙方：

代表：代表：

电话：电话：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地点：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四**

出租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授权代表：\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1.2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租赁期限为\_\_\_\_\_\_\_\_\_年，即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2.2 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_\_\_\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 租赁物的免租期为\_\_\_\_\_\_\_\_\_个月，即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 租赁费用

4.1 租赁保证金：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_\_\_\_\_\_倍，即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

4.2 租金：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_\_\_\_\_\_\_\_\_%;第6年起的租金，将以届时同等位置房屋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作为每年租金调整日。

4.3 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

4.4 供电增容费：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担。

第五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5.1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_\_\_\_\_\_日内，甲方将向乙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 乙方应于每月\_\_\_\_\_\_\_\_\_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甲方开户行：\_\_\_\_\_\_\_\_\_帐号：\_\_\_\_\_\_\_\_\_)。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

5.3 乙方应于每月\_\_\_\_\_\_\_\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5.4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 租赁物的转让

6.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1 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 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防火安全

8.1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8.2 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 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8.4 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 保险责任(也可以没有此条)

9.1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各方承担。

第十条 物业管理

10.1 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0.2 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_\_\_\_\_\_\_\_\_市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 装修条款

11.1 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1.2 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第十二条 租赁物的转租

12.1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还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2.1.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12.1.2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12.1.3乙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12.1.4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乙方与甲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乙方应将转租户签署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_\_\_\_\_\_\_\_\_日内交甲方存档。

12.1.5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12.1.6乙方对因转租而产生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提前终止合同

13.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_\_\_\_\_\_\_\_\_个月，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 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3.2 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_\_\_\_\_\_\_\_\_个月，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甲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 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3.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_\_\_\_\_\_\_\_\_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 13.3.1向甲方交回租赁物;

13.3.2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13.3.3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_\_\_\_\_\_\_\_\_倍的款项作为赔偿。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五日内将乙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四条 免责条款

14.1 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_\_\_\_\_\_\_\_\_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14.2 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 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五条 合同的终止

15.1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责任。

第十六条 广告

16.1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须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并报甲方备案。

16.2 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有关税费

17.1 按国家及\_\_\_\_\_\_\_\_\_市有关规定，因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他有关的税项及费用，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十八条 通知

18.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信件或传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本合同同第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10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经送达。

第十九条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_\_\_\_\_\_\_\_\_分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19.2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第二十条 其它条款

20.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0.2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 ， 份。

第二十一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五**

第一条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甲方将位于\_\_\_\_\_\_\_\_\_的厂房或仓库(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_\_\_\_\_\_\_\_\_平方米。

1.2本租赁物的功能为\_\_\_\_\_\_\_\_\_，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_\_\_\_\_\_\_\_\_年，即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2.2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_\_\_\_\_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免租期及租赁物的交付

3.1租赁物的免租期为\_\_\_\_\_\_\_\_\_个月，即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免租期届满次日为起租日，由起租日开始计收租金。

3.2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第四条租赁费用

4.1租赁保证金：本出租合同的租赁保证金为首月租金的\_\_\_\_\_\_\_\_\_倍，即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

4.2租金：租金第1年至第2年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第3年至第5年每年租金将在上年的基础上递增\_\_\_\_\_\_\_\_\_%;第6年起的租金，将以届时同等位置房屋的租金水平为依据，由甲乙双方另行共同商定。每年的\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作为每年租金调整日。

4.3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费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_\_\_元。

4.4供电增容费：供电增容的手续由甲方负责申办，因办理供电增容所需缴纳的全部费用由承担。

第五条租赁费用的支付

5.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前，向甲方支付部份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元，租赁保证金的余额将于\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日前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限届满，在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承担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物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_\_\_\_\_\_\_\_\_日内，甲方将向乙方无条件退还租赁保证金。

5.2乙方应于每月\_\_\_\_\_\_\_\_\_号或该日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并由乙方汇至甲方指定的下列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甲方开户行：\_\_\_\_\_\_\_\_\_帐号：\_\_\_\_\_\_\_\_\_)。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金总额的\_\_\_\_\_\_\_\_\_.

5.3乙方应于每月\_\_\_\_\_\_\_\_\_日或该日以前按第4.3条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物业管理费。逾期支付物业管理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物业管理费总额的\_\_\_\_\_\_\_\_\_.

5.4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开始申办供电增容的有关手续，因供电增容所应交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增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甲方申办有关手续期间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租赁物的转让

6.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七条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7.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7.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7.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防火安全

8.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_\_\_\_\_\_\_\_\_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8.2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楼宇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8.3租赁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需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须消防主管部门批准。

8.4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物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九条保险责任(也可以没有此条)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各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各方承担。

第十条物业管理

10.1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物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物交还给甲方，

合同范本《厂房设备租赁合同》。如乙方归还租赁物时不清理杂物，则甲方对清理该杂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10.2乙方在使用租赁物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_\_\_\_\_\_\_\_\_市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租赁物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责任。倘由于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影响建筑物周围其他用户的正常运作，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十一条装修条款

11.1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11.2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第十二条租赁物的转租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如发生转租行为，乙方还必须遵守下列条款：

(1)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

(2)转租租赁物的用途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用途;

(3)乙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

(4)乙方须要求转租户签署保证书，保证其同意履行乙方与甲方合同中有关转租行为的规定，并承诺与乙方就本合同的履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在乙方终止本合同时，转租租约同时终止，转租户无条件迁离租赁物。乙方应将转租户签署的保证书，在转租协议签订后的\_\_\_\_\_\_\_\_\_日内交甲方存档。

(5)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6)乙方对因转租而产生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提前终止合同

13.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_\_\_\_\_\_\_\_\_个月，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3.2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物业管理费超过\_\_\_\_\_\_\_\_\_个月，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按本条第2款的规定执行。在甲方以传真或信函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在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五日后，方将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3.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_\_\_\_\_\_\_\_\_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应于本合同提前终止前一日或之前向甲方支付相等于当月租金\_\_\_\_\_\_\_\_\_倍的款项作为赔偿。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毕上述义务后五日内将乙方的租赁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十四条免责条款

14.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_\_\_\_\_\_\_\_\_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本条第2款执行。

14.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部分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五条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责任。

第十六条广告

16.1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本体设立广告牌，须按政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并报甲方备案。

16.2若乙方需在租赁物建筑物的周围设立广告牌，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有关税费

按国家及\_\_\_\_\_\_\_\_\_市有关规定，因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他有关的税项及费用，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十八条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信件或传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本合同同第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10日后或以专人送至前述地址，均视为已经送达。

第十九条适用法律

19.1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双方一致同意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_\_\_\_\_\_\_\_\_分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

19.2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第二十条其它条款

20.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0.2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

第二十一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六**

1、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设备、设施。如因人为原因致使该厂房及设备、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经济赔偿。

2、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需经得甲方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五、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将厂房、设备、转借给第三方。如未经的甲方的书面同意转租、转借，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2、 租赁期满后，该厂房、设备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及设备完好、可正常运行。

六、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设备存放危险物品及非法活动。

2、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乙方有义务保证自己工作人员必要安全措施。在乙方承租期间，发生的任何责任、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厂房、设备租赁期间，乙方如遇不可抗拒(如洪水、修路封路)等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不承担责任。

4、乙方在租用期间内，如遇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金多退少补。

5、厂房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七、续租与合同终止

1、甲、乙双方达成协议租期共 年，后 年租金共计 万元整人民币，乙方应提前 个月交纳后 年租金，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按日增收总租金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2、甲、乙双方 年租期结束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及设备时，同等租金情况下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甲方不再出租或乙方不再承租，甲、乙双方应提前六个月通知对方。

八、其他条款

1、厂房、设备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或者搬出，甲方不予退还租金。

2、租赁协议范围仅限厂房、设备。

3、乙方承租期间经营所需的各种税金、管理费由乙方按章缴纳，使用之水、电等生产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甲方提供的设备照片明细详见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乙方承租期间，如设备遗失或者损坏，乙方应购买补足或者照价赔偿。

十、本合同签字生效后，乙方应首付定金 万元整人民币( 元)。合同签订后于 ( 年 月 日)一次性付完剩余租金，甲方保证乙方可如期搬入使用。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二份(含附件)，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七**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民法典，经双方一致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一、设备清单

二、租用期限

1、甲方于年月日至年月日为乙方提供以上设备的租赁服务。租期1年。合计人民币元整（rmb元）。

2、乙方决定租用此设备后，应交纳该设备同等金额货款作为押金，方可提取该设备。乙方归还该设备时，将租金一次性全额付给甲方，甲方同时退还乙方押金。

3、租赁物交付的时间、地点、方式及验收：出租人在合同签订地点将租赁物交给承租人，承租人开机实地实物验收，承租人签订本合同表示对该租赁物已验收。

三、注意事项

1、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得转租，不得中途退租；乙方不能擅自拆改设备，必须妥善正确使用，确保设备完好无损，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未和甲方签订续租合同则承租人需在租期结束的第3天前将所租设备退还。如要续租，双方需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甲方有权在本合同逾期后的任何时候收回该设备并收取必要的逾期费用。

四、租赁设备的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1、租赁设备在租赁期内由乙方使用。乙方应负责日常燃油、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在工作过程中乙方若不能对设备故障进行排除，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维修。正常维修一般不超过三天，如超过三天，每超一天，应免收乙方相应天数乘以8小时租金。

3、租赁设备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第三者使其遭受损失时，由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4、租赁设备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均由乙方承担。

五、补充规定

1、损坏赔偿

（1）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发生的租赁设备的毁损（正常损耗不在此限）和灭失的风险。

（2）在租赁设备发生毁损或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用：将租赁设备复原或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更换与租赁设备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常使用；当租赁设备毁损或灭失至无法修理的程度时，乙方应赔偿甲方。

2、本合同未叙详尽并需补充之事，双方应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3、本合同未作规定的，按照《民法典》的规定执行。

4、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日起生效。

出租方（公章）：

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年\*\*月\*\*日

承租方（公章）：

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年\*\*月\*\*日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八**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部分厂房、设备、备件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情况

1、甲方租赁给乙方的部分厂房坐落在\_\_\_\_\_\_\_\_\_\_\_。厂房类型含办公楼及车间，结构全框架封闭式。

2、坐落方位：\_\_\_\_\_\_\_\_\_\_\_\_\_\_\_\_甲方租赁给乙方的部分厂房坐落在\_\_\_\_镇\_\_\_\_村，东至(大路边)，南至(\_\_\_\_\_\_厂房北)，西至(\_\_\_\_村民别墅住家房)，北至(\_\_\_\_\_\_厂房南)。

3、租赁主要建筑物

a、大车间东边办公楼，东西长20米\*14.05米，仅楼下一层。

b、办公楼向西大车间51.25米\*14.05米，西边大车间二楼6.25米\*14.05米。

c、厂西由南向北(\_\_\_\_\_\_后)食堂2间8米\*8米，车间3间12米\*12.5米。精铸车间、生产线16米\*12.5米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d、东边传达室长6米\*3.5米，大门楼8米\*8.85米。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自\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起(\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止(\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租赁期为伍\_\_\_\_\_\_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_\_\_\_个\_\_\_\_\_\_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

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年租金为\_\_\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_\_\_\_\_\_\_\_\_元)。首付\_\_\_\_\_\_年租金合计\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元)。

四、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如因人为原因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备、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经济赔偿。

2、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需经得甲方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五、厂房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将厂房、设备、备件转租、转借给第三方。如未经的甲方的书面同意转租、转借，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设备、备件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及设备完好、可正常运行。

六、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设备存放危险物品及非法活动。

2、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乙方有义务保证自己工作人员必要安全措施。在乙方承租期间，发生的任何责任、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厂房、设备租赁期间，乙方如遇不可抗拒(如洪水、修路封路)等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不承担责任。

4、乙方在租用期间内，如遇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金多退少补。

5、厂房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七、续租与合同终止

1、甲、乙双方达成协议租期共\_\_\_\_\_\_\_\_\_\_年，首付\_\_\_\_\_\_\_\_\_\_年。后\_\_\_\_\_\_\_\_\_\_年租金共计\_\_\_\_\_\_\_\_\_\_万\_\_\_\_\_\_\_\_\_\_\_元整人民币，乙方应提前\_\_\_\_个\_\_\_\_\_\_月交纳后两\_\_\_\_\_\_年租金，如拖欠不付满一个\_\_\_\_\_\_月，甲方有权按\_\_\_\_\_\_日增收总租金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2、甲、乙双方伍\_\_\_\_\_\_年租期结束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同等租金情况下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甲方不再出租或乙方不再承租，甲、乙双方应提前六个\_\_\_\_\_\_月通知对方。

八、其他条款

1、厂房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或者搬出，甲方不予退还租金。

2、租赁协议范围仅限厂房、设备、备件及附属设施。厂名、厂标等不出租(变压器不过户)。

3、乙方承租期间经营所需的各种税金、管理费由乙方按章缴纳，使用之水、电等生产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甲方提供的设备、备件等清单名细详见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乙方承租期间，如设备、备件遗失或者损坏，乙方应购买补足或者照价赔偿。

十、本合同签字生效后，乙方应首付定金\_\_\_\_万\_\_\_\_\_\_\_\_\_\_\_元整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元)。合同签订后于\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前(\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一次性付完剩余租金，甲方保证乙方可如期搬入使用。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分(含附件及授权委托书)，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章)：\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章)：\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_日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九**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_\_\_\_\_

现出租方有一砖厂厂房和设备租赁给承租方生产使用，承租方同意承租砖厂厂房和设备，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根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签定如下条款，共同遵守执行。

一、出租方愿意把座落在莲花镇莲花砖厂\_\_\_\_\_\_\_\_\_\_厂房( \_\_\_\_\_\_\_\_\_\_间)设备(砖窑\_\_\_\_\_\_个)及机器设备(详见附表)租给承租方，上述财产均能正常使用。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_\_\_\_\_\_年，从\_\_\_\_\_\_\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止。

三、租金、保证金及交纳方式

1、租金每年\_\_\_\_\_\_元，\_\_\_\_\_\_年计\_\_\_\_\_\_元。

2、保证金 \_\_\_\_\_\_元。

2、交纳方式 ;签定合同之日起一次性交齐。

四、租赁期间租赁财产的维修保养

1、租赁期间租赁财产由承租方维修和保养，承租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使用权。承租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出租方。出租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2、承租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承租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承租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五、租赁物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出租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不必征求承租方同意，出租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六、生产安全

1、承租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租赁期间所发生事故及造成的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2、承租方应按相关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期内安全生产工作。

七、厂房转租和归还

1、承租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征得出租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出租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再退还租金和保证金。

2、 租赁期满后，该厂设备归还时，应当达到正常使用状态。

八、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承租方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租赁厂房进行非法活动。不得改变场地用途，场地取土只能用于本砖厂生产红砖。

2、承租方应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土，否则造成经济损失由承租方赔偿。

3、承租方承担租赁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税费。

4、承租期内，承租方自购设备，承租期满后，由承租方撤走。

5、如出租方需要使用租赁厂房，承租方无条件退还。

6、场地内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包括取土坑)和有关设施、设备由承租方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并负责安全管理，发生事故及造成的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九、若因有关法律法规的修改、或国家政策的调整及不可抗力导致出租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协议时，出租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十二、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并收到承租方支付租金及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出租方：\_\_\_\_\_ (签字)

承租方：\_\_\_\_\_ (签字)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日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根据《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设备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及设备情况

1、甲方租赁给乙方的厂房坐落在

2、坐落方位：甲方租赁给乙方的厂房坐落在。

3、租赁主要建筑物：

4、租赁的设备清单：

二、厂房及设备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及设备租赁自\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起，至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止。租赁期为 \_\_\_\_\_\_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的厂房及设备，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_\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及设备租赁年租金为\_\_\_\_\_\_元整(\_\_\_\_\_\_\_\_\_\_\_\_元)。

四、厂房及设备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设备、设施。如因人为原因致使该厂房及设备、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经济赔偿。

2、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需经得甲方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五、厂房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将厂房、设备、转借给第三方。如未经的甲方的书面同意转租、转借，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设备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及设备完好、可正常运行。

六、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设备存放危险物品及非法活动。

2、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乙方有义务保证自己工作人员必要安全措施。在乙方承租期间，发生的任何责任、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厂房、设备租赁期间，乙方如遇不可抗拒(如洪水、修路封路)等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不承担责任。

4、乙方在租用期间内，如遇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金多退少补。

5、厂房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七、续租与合同终止

1、甲、乙双方达成协议租期共 \_\_\_\_\_\_年，后 \_\_\_\_\_\_年租金共计\_\_\_\_\_\_元整人民币，乙方应提前\_\_\_\_\_\_个月交纳后 \_\_\_\_\_\_年租金，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按日增收总租金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2、甲、乙双方 年租期结束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及设备时，同等租金情况下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甲方不再出租或乙方不再承租，甲、乙双方应提前\_\_\_\_\_个月通知对方。

八、其他条款

1、厂房、设备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或者搬出，甲方不予退还租金。

2、租赁协议范围仅限厂房、设备。

3、乙方承租期间经营所需的各种税金、管理费由乙方按章缴纳，使用之水、电等生产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甲方提供的设备照片明细详见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乙方承租期间，如设备遗失或者损坏，乙方应购买补足或者照价赔偿。

十、本合同签字生效后，乙方应首付定金\_\_\_\_\_\_元整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合同签订后于(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一次性付完剩余租金，甲方保证乙方可如期搬入使用。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二份(含附件)，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甲方)：\_\_\_\_\_

承租方：\_\_\_\_\_(乙方)：\_\_\_\_\_

签约地点：\_\_\_\_\_

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日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篇十一**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证件号：\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证件号：\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及设备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及设备情况

1、甲方租赁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租赁面积为\_\_\_\_\_平方米，厂房类型\_\_\_\_\_\_\_\_\_\_\_\_\_\_\_，结构\_\_\_\_\_\_\_\_\_\_\_\_\_\_\_。

2、甲方租赁给乙方的设备，详见附表清单。

二、厂房及设备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及设备租赁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租赁期\_\_\_\_\_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及出租设备，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协商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付款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及设备每年租金为\_\_\_\_\_\_\_\_\_\_元。

2、甲、乙双方约定每个月交付一次租金，每次交付租金总额的\_\_\_\_\_%由\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交付租金。

3、租金交付日起，厂房及设备所有使用权归乙方支配。

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收到收据或发票时应在天内付款。

四、厂房及设备的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厂房及设备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办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爱护该厂房及设备，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设备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另需对厂房装修或增设备的;应由甲方报请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五、厂房及设备的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及设备转租，需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及设备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

3、归还设备按附表清单如数归还，如有遗失或损坏，乙方当予以赔偿。乙方在租赁期间购置设备所有权，归乙方所有。

六、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厂房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隐瞒事实，不得利用厂房及设备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厂房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厂房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向乙方退还剩余租金。

4、厂房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5%的滞纳金。

5、厂房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厂房及设备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七、其他条款

1、厂房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十二个月的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付甲方十二个月租金。

2、租赁期间，如因厂房产权问题及设备所有权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并给予乙方十二个月租金赔偿。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证件号：\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证件号：\_\_\_\_\_\_\_\_\_\_\_\_\_\_\_\_\_\_\_

证明人：\_\_\_\_\_\_\_\_\_\_\_\_\_\_\_\_\_\_\_证件号：\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篇十二**

承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租赁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手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一、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共识：

乙方愿意向甲方提供投影机及大屏幕出租业务，同时有责任向甲方提供租赁设备之外的技术支持、维护等软性服务，务必让甲方有一个良好的使用环境，配合甲方于租赁期内的一切可能的使用和操作时的帮助。

二、租用设备及费用明细清单：

1.高亮度投影机

(3000ansi流明)分辨率\_\_\_\_\_\_\_\_\_\_\_768台1无

押金预付定

2.屏幕84寸(可选一)

(长\_\_\_\_\_\_\_\_\_高\_\_\_\_\_\_\_\_\_\_cn)需预留尺寸

大屏幕100寸(可选二)

(长203\_\_\_\_高152cn)需预留尺寸幅1

3.附件：\_\_\_\_\_接插件、对接头、切换器、vga线15米、视频线、音箱线、音箱支架项1

4.税金6%(地税)项1

5.总计金额：\_\_\_\_\_\_\_\_\_\_\_元整(含税金)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元整

三、租用地点及时间：

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调试：日期为\_\_\_\_\_\_月\_\_\_\_\_日当日，我司有专业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完毕，现场跟踪，保证会议正常使用，达到音响及大屏幕显示视觉的理想效果。

四、权利与义务：\_\_\_\_\_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如上表所示的配套机器,并且保证所有器材运行良好;

由甲方向乙方提前发出租赁订单或预订信息(电话、传真)。订单的内容包括：租用设备名称，使用时间、地点，用户名称及订单人姓名。如需提前试机，需提前声明。

(3)在租赁的使用过程当中，甲方务必爱护仪器设备，妥善保管，小心使用，切勿野蛮操作，粗鲁对待;更不可私自拆卸(凭易碎纸标签判断)，否则如有损坏或机身表面严重损伤者，按维修价格或复原所需费用收取赔偿费;

五.结算方式;

双方事前签订协议，在租赁协议完成后，甲方需在当天内付清协议确定的租赁费用，合计金额\_\_\_\_\_\_\_\_\_\_\_\_元人民币，如甲方到期未付清租赁费用，须向乙方交纳协议金额每天1%的滞纳金。

以上条款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承租方、租赁方各持一份，本协议书由双方代表签字盖x后即可生效。

承租方：\_\_\_\_\_\_\_\_\_\_\_\_ 租赁方：\_\_\_\_\_\_\_\_\_\_\_\_\_\_\_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

身份证号：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设备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出租厂房及设备情况

1、甲方租赁给乙方的厂房坐落在

2、坐落方位：甲方租赁给乙方的厂房坐落在。

3、租赁主要建筑物

4、租赁的设备清单

二、厂房及设备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及设备租赁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租赁期为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的厂房及设备，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及设备租赁年租金为万元整（元）。

四、厂房及设备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设备、设施。如因人为原因致使该厂房及设备、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经济赔偿。

2、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需经得甲方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五、厂房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将厂房、设备、转借给第三方。如未经的甲方的书面同意转租、转借，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设备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及设备完好、可正常运行。

六、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设备存放危险物品及非法活动。

2、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乙方有义务保证自己工作人员必要安全措施。在乙方承租期间，发生的任何责任、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厂房、设备租赁期间，乙方如遇不可抗拒（如洪水、修路封路）等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不承担责任。

4、乙方在租用期间内，如遇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金多退少补。

5、厂房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七、续租与合同终止

1、甲、乙双方达成协议租期共年，后年租金共计万元整人民币，乙方应提前个月交纳后年租金，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按日增收总租金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2、甲、乙双方年租期结束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及设备时，同等租金情况下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甲方不再出租或乙方不再承租，甲、乙双方应提前六个月通知对方。

八、其他条款

1、厂房、设备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或者搬出，甲方不予退还租金。

2、租赁协议范围仅限厂房、设备。

3、乙方承租期间经营所需的各种税金、管理费由乙方按章缴纳，使用之水、电等生产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甲方提供的设备照片明细详见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乙方承租期间，如设备遗失或者损坏，乙方应购买补足或者照价赔偿。

十、本合同签字生效后，乙方应首付定金万元整人民币（元）。合同签订后于（年月日）一次性付完剩余租金，甲方保证乙方可如期搬入使用。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二份（含附件），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月\_\_\_\_日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篇十四**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出租方代表人： 身份证号: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承租方代表人： 身份证号:

根据《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部分厂房、设备、备件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

一、 出租厂房情况

1、甲方租赁给乙方的部分厂房坐落在润民公司一层朝南标准房。厂房类型含仓库及车间，结构全框架封闭式。

2、坐落方位：甲方租赁给乙方的部分厂房坐落在岗集镇，润民食品公司厂内。

3、租赁主要建筑物

车间长约 米，宽约 米，仓库为锅炉房北侧第一间。

二、 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自 年 月 日起(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年 月 日)。租赁期为 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 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 租金：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年租金为 万元整( 元)。首付 年租金合计 元整人民币( 元)。

四、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如因人为原因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备、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经济赔偿。

2、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需经得甲方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五、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将厂房、设备、备件转租、转借给第三方。如未经的甲方的书面同意转租、转借，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2、 租赁期满后，该厂房、设备、备件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及设备完好、可正常运行。

六、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设备存放危险物品及非法活动。

2、厂房、设备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乙方有义务保证自己工作人员必要安全措施。在乙方承租期间，发生的任何责任、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厂房、设备租赁期间，乙方如遇不可抗拒(如洪水、修路封路)等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不承担责任。

4、乙方在租用期间内，如遇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租金多退少补。

5、厂房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七、续租与合同终止

甲、乙双方达成协议租期共 年，首付 年。后 年租金共计 万元整人民币，乙方应提前 个月交纳后壹年租金，如拖欠不付满一个月，甲方有权按日增收总租金5‰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协议。

八、其他条款

1、厂房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退租或者搬出，甲方不予退还租金。

2、租赁协议范围仅限厂房、设备、备件及附属设施。厂名、厂标等不出租。

3、乙方承租期间经营所需的各种税金、管理费由乙方按章缴纳，使用之水、电等生产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甲方提供的设备、备件等清单名细详见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乙方承租期间，如设备、备件遗失或者损坏，乙方应购买补足或者照价赔偿。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份(含附件及授权委托书)，双方各执壹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厂房设备租赁合同篇十五**

出租方(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市\_\_\_\_\_\_\_\_合金铸造厂

出租方代表人：\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

承租方代表人：\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部分厂房、设备、备件租赁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租赁合同如下：\_\_\_\_\_\_\_\_\_\_\_\_

一、 出租厂房情况

1、甲方租赁给乙方的部分厂房坐落在\_\_\_\_\_\_\_\_\_\_\_\_\_\_\_。厂房类型含办公楼及车间，结构全框架封闭式。

2、坐落方位：\_\_\_\_\_\_\_\_\_\_\_\_甲方租赁给乙方的部分厂房坐落在\_\_\_\_\_\_\_\_镇\_\_\_\_\_\_\_\_村，东至(大路边)，南至(\_\_\_\_\_\_\_\_\_\_\_\_厂房北)，西至(\_\_\_\_\_\_\_\_村民别墅住家房)，北至(\_\_\_\_\_\_\_\_\_\_\_\_厂房南)。

3、租赁主要建筑物

a、大车间东边办公楼，东西长20米\*14.05米，仅楼下一层。

b、办公楼向西大车间51.25米\*14.05米，西边大车间二楼6.25米\*14.05米。

c、厂西由南向北(\_\_\_\_\_\_\_\_\_\_\_\_后)食堂2间8米\*8米，车间3间12米\*12.5米。精铸车间、生产线16米\*12.5米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d、东边传达室长6米\*3.5米，大门楼8米\*8.85米。

二、 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自 贰\_\_\_\_\_\_\_\_年 \_\_\_\_\_\_\_\_ 月 \_\_\_\_\_\_\_\_ 日起(\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 \_\_\_\_\_\_\_年 \_\_\_\_\_\_\_\_ 月 \_\_\_\_\_\_\_\_ 日止(\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租赁期为伍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 \_\_\_\_\_\_\_\_ 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 租金：\_\_\_\_\_\_\_\_\_\_\_\_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年租金为 \_\_\_\_\_\_\_\_\_\_\_\_\_\_\_\_ 万元整(\_\_\_\_\_\_\_\_\_\_\_\_\_\_\_\_元)。首付叁年租金合计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元整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

四、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如因人为原因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备、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经济赔偿。

2、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需经得甲方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五、厂房转租和归还

1、 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将厂房、设备、备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